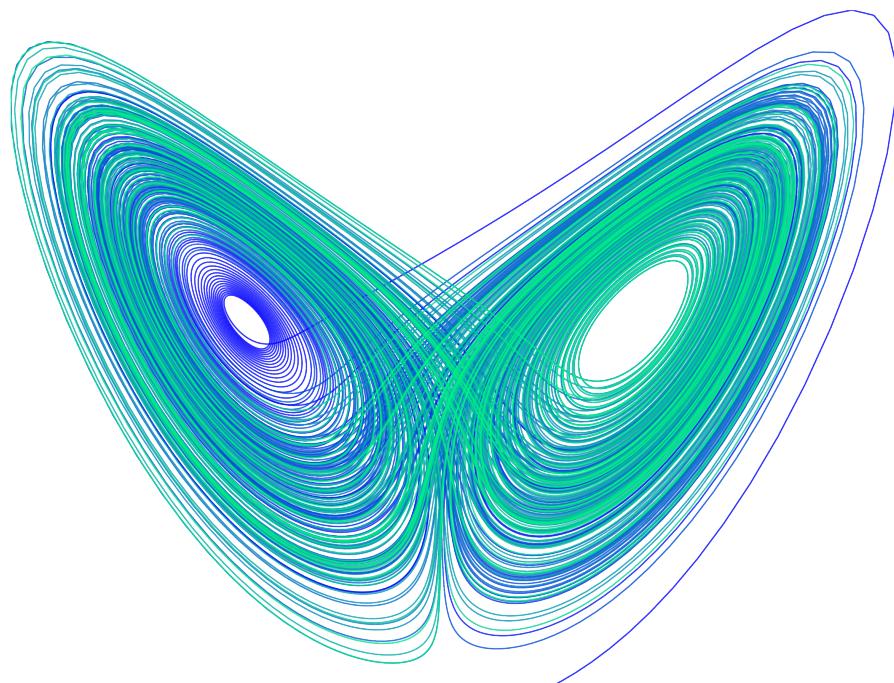


# 实验部生存指北：附录

——做题家自救指南——



$$\begin{cases} \frac{dx}{dt} = \sigma(y - x) \\ \frac{dy}{dt} = x(\rho - z) - y \\ \frac{dz}{dt} = xy - \beta z \end{cases}$$

作者：野草

2026年2月14日

VERSION 1.3

## Love Letters

最后的最后，简单谈谈我的高中的一段经历吧。照我的旧例，写成书信的格式。

我不是劝大家谈恋爱，只是想告诉大家，人生中有些东西，是难以用理性去衡量的。不过人间好物不坚固，彩云易散琉璃脆。又有话说叫：“情深不寿”。再美好的恋爱，大概率也是以分手结尾。

与其让恋爱影响你的高三，影响你的学习，不如想想：“……总有一天你会明白，前途比爱情重要，爱情比前途更难得，但是对的人一定会站在你的前途里。”这句话对吗？我不知道，但大概的确没多少人值得你去用前途换一个不确定的未来。祝你好运吧。

对于我的那个“她”，找不到一个合适的身分来叙旧，也就免去那些寒暄了。

### 风起于青萍之末

故事发生在两个普通的高中生之间。

开始的开始，是源自一条qq的生日祝福。我们以前很少说话，但她那天突然发来一句生日快乐，还附了一个吃元宝，一个方了的小表情。

我说谢谢谢谢，从来没想到她会给我发消息，于是后来也就多留意了她一些。

后来事情就慢慢有了进展。她坐在同一大排，我前面两桌。故事是从高二开始的。那时候我还是个路人甲，每天把自己放在题堆里，看着窗边的光打在你脸上。那时候你戴着口罩，眼神直勾勾的，像是在看我，又像是在看穿我身后那面光影斑驳的墙。

等到了你的生日，在高中的教室里徘徊踱步，一直不敢去送。等到班里人越来越多，才鼓起勇气去假装不经意的搭讪上，只是给了你一个本。毕竟我们还没什么关系，太郑重太轻巧也不合适，只好在上面落下轻飘飘几句话，祝你生日快乐。但其实你送我一句生日祝福，我送你好几句，也算公平罢了。

我这种人，平常只敢看着你的背影发呆，却因为那一点点暗中的视线往来，就开始幻想我们能不能有一个未来。

那时候的我，总是那样小心翼翼，甚至为了搞懂什么是“喜欢”，还傻傻地去买了一本《亲密关系》来读。书上说对视的时候不能先移开目光，可那时的我，光是和你对视一眼，就已经花光了所有的勇气。

你大概早就猜到了吧？那些为了和你搭话而编造的蹩脚理由，那些放学还要硬凑上去的同路。我就像个拙劣的演员，在聚光灯下演着一出没人看的独角戏，而你是唯一的观众，似笑非笑地看着我：两个人心照不宣地在继续。

那时候，我一天中最快乐的时光，就是骑车在唯一同路的岔路口等候红绿灯的时候四处眺望。哪怕只能透过车窗玻璃看到一个模糊的影子，甚至有时候什么都看不见，但我心里知道你在那里，那样的一天就会变得充满期待。

那时的日子充满了一种笨拙的期待。我最喜欢的事情，就是把“再见”改成“明天见”。这样从现在开始，我就有了期待第二天的理由。在所有的道别里，我最喜欢明天见。

---

还记得告白那天吗？我记得。是 5 月 20 号那天，其实也没有特意挑选日子；只是到了时候，不说就要错过了。那天是月考的最后一天，最后一科是数学。等到着急地做完卷子，检查一遍后，就开始在草稿纸上斟酌告白的词句。我还记得第一句话，是“要向你道歉，等了这么久才察觉到你的目光。”最后一句话是“我怕再不表白，就错过了”。演练了好几遍，总感觉能顺畅的背下来，可在路上说的时候，心跳的节拍露了怯，于是背好的词也忘了，出了洋相。还好在你笑了，我知道成功了。

其实我最喜欢的，就是在前后桌坐着的高中生活的每一天。偶尔在课桌下触碰双手交换着体温，或是冬天时作为暖炉给你暖手，轻轻摩挲着指肚，替你吻一吻手上由于握笔太重的茧子，都是珍贵的记忆。

好吧，我坐不了你的后桌：看见你的背影总是走神，于是只能坐前面。午睡结束我总是早早回来坐在你旁边，握住你的手——它只有在这时候才暖暖的，很安心；然后陪你一会，等你起床；或是回来看到你已经在做题了，就担心你会不会睡不够。

你总是一个很优秀的人啊。

记忆里的画面，似乎总是在下雨。

你还记得吗？不管是第一次靠近，还是后来的约会，似乎总是在雨天。

可能真的和我的名字对上了，也许我的恋人就是要在雨天来见我。

第一次靠近你，是在那场突如其来的雨里。你问我要不要一起打伞，我甚至因为不想麻烦别人而下意识拒绝，但还好，最后我还是走进了那把伞下。那是第一次，我离你那么近，空气是潮湿的，心跳是温热的，连被淋湿的裤脚都成了某种甜蜜的印记。

我们从没一起出去玩过，约会的地方只是图书馆。在雨幕中，远远望见一个高挑而优雅的单手撑伞的影子映在水中，也映在我的心里，成了一直的印象。哪怕到了现在，当我鼓起勇气向前看，面前浮现的，依然是在雨中高挑而优雅执伞的你。

拥抱，弥补了右胸腔缺失的心跳

在每个星期天的欣喜里，在图书馆昏暗的走廊中，我们拥抱。

人们说拥抱是为了弥补人类右胸腔缺失的心跳，的确如此。那种强烈的满足感填满了每一寸的空虚，烧掉了理性的大脑。

那段时光里，不仅有雨声，还有糖的甜味。我记得那时候我身体不好要喝苦药，你总会给我准备糖。每天除了早晚，我最惦记的就是中午的那颗糖和浅浅的拥抱，缓解了嘴里的苦味，也缓解了高三心里的酸涩。

当然还有些时间回宿舍炫耀一下，每次看到羡慕嫉妒恨，或是夸你的言语，总是替你开心，替你高兴。

还记得我们的高光时刻，在争吵后的月考里，双双拿下前 20——不止一次。我只是讨厌学校的照片墙，早不换晚不换——我们两个人好像还没有同时在那个墙上出现过，这是我的一个不大不小的遗憾。

后来我们一直在相互写信，从刚开始的偏正式的小信，到后面逐渐随便的便利贴，留在纸盒里堆成我高中最美好的回忆。我还记得那些开头，展信佳、见字如面、亲爱的 xx... 还有结尾，纸短情长，吻你万千。

抱歉，人无法共情过去的自己，不过当时的他，是真的很喜欢你。

最后一课，我们在天台告别

---

快乐的时光总是短暂的。我们也曾经历过争吵、冷漠，经历过那些“沉默占据了全部空白”的日子。

这些事，我不愿意去提了，也记不清了，只记得对你对我都是一种痛苦和伤害。所以分开，或许是最好的结局。

直到我们在天台分开的那一刻，我忽然想起来，向你告白时的悸动。虽然有些遗憾，不过是“知不可乎骤得，托遗响于悲风”。

如今我在吉林，你在浙江。你送我的那枚书签，上面写着“求是创新”。看着它，我就觉得冥冥之中似乎有什么注定了一般。

上了大学，分开了一段时间，我还是不习惯没有你的生活，而你还是会出现在我的梦里，甚至比在一起时还要多的，各式各样的梦。过去的恋人，是如今的陌生人吗？我不知道。不愿意，也不敢去想这些事。看见熟悉的书包，类似的发型，闻到熟悉的香味，过去的事情就又会浮上心头，原来过去做过的事情也算是一起吃到的最后一颗糖，在彼此的口中，留一些酸涩的味道吗？

### 想说的话，都藏在风里

或许是记忆的罅隙被时光扩大，又或是细小的缺点和冲突被无形中抹除，我总是对自己苛责太多，又对你希冀太多。不过我还铭记着那些在床上辗转反侧，高兴的难以入眠的快乐日子。或者执手相看泪眼，无语凝噎的分别的日子。又或者在宿舍床上，静静的流泪，到后来哭的说不出话的日子。酸甜苦辣，喜怒哀乐，百味俱全。我记得你去浙大研学，要去七天，我就提前写了七篇信，这样你每天就能看一篇，不至于没法消遣。每天最期待的就是等你发下手机，能与我闲聊几句，但是你总是在打牌，没什么时间理我。我深知我们对彼此并非无可替代，身上的美好品格别人也会具备。但正是花在玫瑰上的时间，让这束玫瑰如此特别。正是你与我度过的美好的日子，让你在我心里如此美丽而优雅，哪怕真实的你来到我的面前，也绝无法与她相提并论。对了，最近长春下雪了，乌云遮蔽天空，只能偶尔望月。你在杭州和我看到的，是同一轮圆月吗？

谢谢你参与到我的生活，让我的高中生活灰色的日常染上一抹金边。谢谢你包容我的那些敏感和多疑，谢谢你肯定我的一切，谢谢你曾经喜欢我。

如果现在的我回到原点，结局还会是一样的吗？如果知道了结局，你还会开始这一切吗？我想，我的回答是：会。

大家总告诉我要向前看，但当我鼓起勇气向前看，面前却是在雨中高挑而优雅执伞的你，是在昏暗灯光下斟酌词句的我，是依偎在一起的身影。我伸手去抓，但那些身影都化为泡影，在寒风中流逝了。

最可惜的事情莫过于不知道什么时候是最后一次拥抱。如果当时知道那是最后一次，我一定会多抱一会儿吧。要是能和你牵着手去看看海就好了。

但没关系了。祝你幸福。

此去经年，应是良辰好景虚设，便纵有千种风情，更与谁人说？

## 后记

我们一共谈了 579 天。

真是有点漫长的回忆啊。这些文字是在 25 年的春天写下的，那时分手也过了一段日子；但莫名的从头回忆了一遍，她就又出现在我的梦里了，像刚开始的时候那样。

说实话，我现在已经不记得喜欢一个人的感觉是什么样子的了，感觉从头去了解一个人是一件很麻烦的事情，我讨厌麻烦。

在刚开始这段关系的时候我从没考虑过分手的事情，看《亲密关系》的时候都跳过了《亲密关系的破裂与修复》的这一章，没想到还是太年轻了。

在开始这段关系之前，我还是把可能遇到的麻烦想的太简单了，或者说我还太幼稚了。回头看看，我无法去埋怨我的父母和老师，他们的确是为了我好；我也不埋怨我曾经的恋人，这不是我的风格，她也没什么错的地方。

那只能埋怨我了；但那时候的他也很可怜，站在雾里也很无助。但他又太单纯了，就连那些简单的对话都会吃醋；也太自我为是，总觉得自己是对的，难以理解对方的感受；又太自卑，没有什么安全感，怕她舍我而去。

但我感觉，这样一种全心全意去喜欢一个人的日子不会再来了；现在算是成熟了一点点，理智的大脑又占据上风了；这样的恋爱脑大概是初恋的专属吧。

我的记忆里她不是那种很漂亮的人，但很有气质，很可爱，很温柔；她学习很用功很认真，字也写得好看；她也很包容我。

从刚开始的信到后面习惯在便利贴上画一些可爱的小表情，或者手工折一个花来相送。这大概是我这辈子第一次收到花。

我们在学校的时候总是相互打气，互相促进的。有时候看见她学的那么用功，也就想多花些时间陪她。看她迷迷糊糊的表情，除了觉得可爱以外也是感到心疼。可能习惯在一起之后，更多的是心疼吧。

我已经好久没见过她了，现在的她大概也没有我心中的那个白月光美好了吧。现在的回忆，与其说是回忆具体的人，不如说是回忆一段时光，回忆那个更有冲劲，更加青春而有生命力的我，与那些一去不返的黄金日子。

拜拜啦，祝你开心和幸福。

## 兰因絮果，语断难收

不知道该说什么，分手已经一年多了。

分手是我说的，理应我早把你忘了。但现在不仅没忘，好像还更深了些。往日种种，经常闪回在我的脑中。从你发来生日快乐的喜悦，到出去上网课的天台，图书馆午睡的睡颜，到你的泪眼，我的哭喊，一切都是这么清晰。

执手相看泪眼，竟无语凝噎。

其实我在工作日和忙的时候还好啦，那时候很忙，没什么时间想东想西，也没时间想你，我的惯性很好，做事情还能坚持一段时间来着。

所以我其实有时候不太喜欢放假，一闲下来就陷入了这种无边无际的，长久的空虚和悲伤之中。时不时地，感到自己真的存在吗，还活着吗，这是在做梦吗？我好难过啊。

恋爱只是人生中的一小部分，我承认是这样的，但对我不是。我没办法忍受这种长久的空虚，如果我不曾感到充实；又没办法随便去找一个对象——尽管我大概率也找不到——来随意的，假装填满了自己。

轩问我怎么办，难道这辈子就不谈恋爱了吗？我的回答是大概率不是这样，但我现在真的很难捱，但我打算捱一阵子再说。我想约你出来见一面，我受不了了，但我担心你根本不理我，也就没有发送。我好难过啊，但也只能捱着，没什么人能倾诉。

真的是兰因絮果，语断难收。

吵架之后，我还记得抱住你的感受，你抓着我的衣服，头靠在我的身上，眼泪很烫。我嘴一直很笨，只在没用的场合会说话，到了安慰人的时候就哑口无言了。

我喜欢捧着你的脸亲上去，捏捏你软软的脸。以前总怕没有话题可以说，哪怕尬聊我也要去找些话题来聊；现在想想，不聊天呆在一起也很快乐。一去不复返了，坐在图书馆的台阶上，听你和我说想吃什么甜品，在手机上看美团的日子。

还有高二唯二的音乐课，讲了巴赫和他的复调；下了课你给我递纸条，问我有没有认真听？给我简单讲了讲什么是复调；你体育成绩出了问题，去西院找老师，我也赶紧赶过去，到了的时候，你满脸都是泪，眼眶红的吓人，我好心疼；但也搭不上话，只能在回去的路上安慰你。

我讨厌你，和讨厌我一样，我讨厌你。你现在不回我了，就像我当时拒绝了你一样，没什么可以置喙的。

距离上次联系你，感觉上又过去了半年，一个学期，不同的是你连理我都不理了。

除了感情以外，我自认做的都不是很差，只有在这件事情上什么都没有做对过一样，成了情感中的阶下囚。

姥姥那天还问我，是不是还谈着呢？故作轻松的说没有，其实还是很难过的。我想哭。

我想见见你，哪怕这不是正确的事。